

新北市 112 年度防災校園建置基礎學校第 1 次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防災教育計畫。

貳、活動目標

- 一、為強化各校辦理防災教育相關工作、輔導各校強化校園防災教育及校園災害管理工作，並將歷年防災教育相關研發成果，予以落實於校園，使學校人員熟悉各種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。
- 二、為落實推動防災教育，並實踐於日常生活中，特辦理此工作坊，期望透過課程分組實作與經驗分享，使教師具備防災教學知能與素養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三峽區北大國民小學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本市112年防災校園建置基礎學校至少薦派1名承辦人員及新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員(因應COVID-19，參加者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如身體不適，請另覓代理人出席)。

伍、活動內容

- (一) 時間：112年3月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- (二) 地點：新北市三峽區北大國民小學(新北市三峽區國光街100號)。
- (三) 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2月24日(星期五)前，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研習報名，研習名稱：「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校園建置基礎學校第1次工作坊」，全程參訓者，本局同意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(四) 流程：

日期：3月7日(星期二)		
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人/主講人
8:30-8:50	報到	北大國小、輔導團
8:50-9:00	歡迎致詞	教育局長官
9:00-12:00	基礎學校建置重點工作說明 & 防災實務問題大挑戰	北大國小劉文章校長
12:00-13:20	午餐	北大國小、輔導團
13:30-16:00	防災演練實作與安全意識探究	北大國小劉文章校長 及輔導團員
16:00-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、輔導團
16:30~	賦歸	北大國小

陸、預期成效

- 一、提升各校防災業務承辦人的素養，瞭解應辦理之各項事項。
- 二、透過課程分組實作，提升教師防災教學知能。

柒、獎勵

- 一、承辦學校校長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1項第5款第2目規定，辦理重要計畫，成績優良，敘予嘉獎1-2次。
- 二、承辦學校有功人員：依據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」第十二項第(六)點及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，並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四點辦理敘獎：「執行人員5人依功績程度敘予嘉獎1次或2次」。

捌、經費概算

本案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防災教育輔導團工作經費支應。

玖、本計畫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